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七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股票交易異常波動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胡長青先生、李興春先生及李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韓亭德先生及李傳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尹美群女士、孫劍非先生及楊彪先生。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B股股票（证券简称：“晨鸣 B”，证券代码：“200488”）价格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2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的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4 日披露《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关于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等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021-008—2021-010 号公告。

2、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转换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交易的方案》(以下简称“《B 转 H 方案》”)等相关公告；经事后审查，需对《B 转 H 方案》、《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转换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交易的方案之财务顾问报告》及《北京市立方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转换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交易的法律意见书》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3、公司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

5、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公司已经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 风险提示

1、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B 转 H 方案》中的“重大事项提示”之“二、重大风险提示”和 2021 年 2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中的“四、风险提示”已提示相关风险。特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投资风险。

2、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香港联交所网站、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